欒城集/23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二十二 ◄

欒城集
卷二十三

► 卷二十四

卷二十三

記九首

筠州聖祖殿記

有詩維周制，天下邑立后稷祠；而唐禮，州祀老子。蓋二祖之德，光配天地，充塞海宇。凡有社有民，不可以弗饗，既以為民祈福，俾雨露之施，無有遠邇，亦以一民之望，使知飲食作息，皆上之賜。粵維我聖祖，功緒永遠，肇自皇世，超絕周、唐，逾千萬年，威神在天，靈德在下。祥符癸丑，實始詔四方萬國咸建祠宮，立位設像，歲時朝謁，因周、唐之故以教民順。筠故附庸豫章，列為成國，維近匪遠，吏民樸陋，野不達禮，承命不蠲，因仍故宮，既其東廂，以建神位。凡進見之禮，稽首東向，更六十有九年，弗革弗新。元豐三年二月，臣維瞻受命作守，始至伏謁，惕然不寧。既視事，遂以言於朝，度其宮之東，得隙土南北十有二筵，東西九筵，伐木於九峰、逍遙之山。四年八月始庀工，九月而告成。耽耽其堂，殖殖其庭，神來顧享，民以祗肅。臣轍適以譴來，睹其終始，乃拜手稽首，為詩六章，章八句，刻之祠廷之石。詩曰：

高安在南，分自豫章。重山復江，魚鳥之鄉。

俗野不文，吏亦怠荒。禮失不知，習為舊常。

於穆聖祖，宅神皇極。降鑒在下，子孫千億。

羽衣玉佩，旗纛旄節。巍巍煌煌，秩祀萬國。

如日在天，靡國不臨。筠雖小邦，其有不歆。

東廡西嚮，誰昔營之。民昏不知，神以不懷。

深山之間，野水之濱。禮樂聲明，孰見孰聞。

祖廟之嚴，君臣則存。失而不圖，民以罔觀。

毛侯始來，其則有意。匪民之愚，禮教實墜。

章聞於朝，帝曰俞哉。弗改弗營，何以示民。

九峰之杉，逍遙之楠。易直且修，弗斫而堪。

新堂有嚴，四星在南。朝廷之儀，萬民所祗。

齊州閔子祠堂記

歷城之東五里，有丘焉，曰閔子之墓。墳而不廟，秩祀不至，邦人不寧。守土之吏有將舉焉而不克者。熙寧七年，天章閣待制、右諫議大夫濮陽李公來守濟南。越明年，政修事治，邦之耆老相與來告曰：「此邦之舊，有如閔子而不廟食，豈不大闕！公唯不知，苟知之，其有不飭？」公曰：「噫！信其可以緩？」於是鳩工為祠堂，且使春秋修其常事。堂成，具三獻焉，籩豆有列，儐相有位，百年之廢，一日而舉。學士大夫觀禮祠下，諮嗟涕洟。

有言者曰：「惟夫子生於亂世，周流齊、魯、宋、衛之間，無所不仕，其弟子之高第，亦咸仕於諸國。宰我仕齊，子貢、冉有、子遊仕魯，季路仕衛，子夏仕魏。弟子之仕者亦眾矣。然其稱德行者四人，獨仲弓嘗為季氏宰。其上三人，皆未嘗仕。季氏嘗欲以閔

子為費宰。閔子辭曰：『如有復我者，則吾必在汶上矣。』且以夫子之賢，猶不以仕為汙也。而三子之不仕，獨何歟？」言未卒，有應者曰：「子獨不見夫適東海者乎？望之茫洋不知其邊，即之汗漫不測其深，其舟如蔽天之山，其帆如浮空之雲。然後履風濤而不僨，觸蛟蜃而不驚。若夫以江河之舟楫而跨東海之灘，則亦十里而返，百里而溺，不足以經萬里之害矣。方周之衰，禮樂崩弛，天下大壞，而有欲救之，譬如涉海，有甚焉者。今夫子之不顧而仕，則其舟楫足恃也。諸子之汲汲而忘返，蓋亦有陋舟而將試焉，則亦隨其力之所及而已矣。若夫三子，願為夫子而未能，下顧諸子，而以為不足為也，是以止而有待。夫子嘗曰：『世之學柳下惠者，未有若魯獨居之男子。』吾於三子亦云。」眾曰：「然。」退而書之，遂刻於石。

上高縣學記

古者以學為政，擇其鄉閭之俊而納之膠庠，示之以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，揉而熟之，既成使歸，更相告語，以及其父子兄弟。故三代之間，養老，饗賓，聽訟，受成，獻馘，無不由學。習其耳目，而和其志氣，是以其政不煩，其刑不瀆，而民之化之也速。

然考其行事，非獨於學然也，郊、社、祖廟、山川、五祀，凡禮樂之事皆所以為政，而教民不犯者也。故其稱曰：「政者，君之所以藏身。」蓋古之君子，正顏色，動容貌，出詞氣，從容禮樂之間，未嘗以力加其民，民觀而化之，以不逆其上，其所以藏身之固如此。至於後世不然，廢禮而任法，以鞭樸、刀鋸力勝其下，有一不順，常以身較之。民於是始悍然不服，而上之人親受其病，而古之所以藏身之術亡矣。子遊為武城宰，以弦歌為政，曰：「吾聞之夫子，君子學道則愛人，小人學道則易使也。」夫使武城之人，其君子愛人而不害，其小人易使而不違，則子遊之政，豈不綽然有餘裕哉！上高，筠之小邑，介於山林之間，民不知學，而縣亦無學以詔民。縣令李君懷道始至，思所以導民，乃謀建學宮。縣人知其令之將教之也，亦相帥出力以繕其事，不逾年而學以具。奠享有堂，講勸有位，退習有齋，膳浴有舍，邑人執經而至者數十百人。於是李君之政不苛而民肅，賦役獄訟不諉其府。李君喜學之成而樂民之不犯，知其為學之力也，求記其事，告後以不廢。予亦嘉李君之為邑有古之道，其所以得於民者，非復世俗之吏也。故為書其實，且以誌上高有學之始。元豐五年三月二十日，眉山蘇轍記。

京西北路轉運使題名記

惟京西於諸路，地大且近，西舉鞏、洛，北兼鄭、滑，南收陳、許、蔡、汝、唐、鄧、申、息、胡、沈，浸淫秦、楚之交，翕引河、汴，縈阻淮、漢、出入數千里，土廣而民淳，鬥訟簡少，盜賊希闊，外無蠻夷疆場之虞，內無兵屯饋餉之勞，為吏者常閑暇無事。然其壤地瘠薄，多曠而不耕，戶口寡少，多惰而不力，故租賦之入於他路為最貧。每歲均南饋北，短長相補，以給軍吏之奉，故轉運使之職，於他路為最急。雖然，事止於自治，而無外憂，財止於自足，而無外奉，則雖貧而可以為富，雖急而可以為佚也。

熙寧之初，朝廷始新政令，其細布在州縣，而其要領，轉運使無所不總。政新則吏有不知，事遽則人有不辨。當是時也，轉運使奔走於外，谘度於內，日不遑食。由是京西始判，而鄭、滑並於畿內。自某某若干州為南，自某某若干州為北。南治襄陽，北治洛陽。殿中丞陳君知儉，自始更制而提舉常平，既而為轉運判官，復為副使，以領北道，始終勞瘁，置功最力。將刻名於石，以貽厥後，而顧瞻前人，泯焉未紀，乃按典籍以求遺放。自開寶以來，得若干人，而君之祖、考、伯父三人在焉。嗚呼，盛哉！夫若干人者遠矣，其詳不可得而知。然其遺風餘澤，故老猶有能道之者。孟子有言：「誦其詩，讀其書，不知其人，可乎？是以論其世也。」若夫政之去取，地之合離，與其人之在是者，後世將有考焉，是以具載於此。

熙寧六年十月日記。

齊州濼源石橋記

濼水之源，發於城之西南山下，北流為皇，其淺可揭。城之西門，跨而為橋。自京師走海上者，皆道於其上。每歲霖雨，南山水潦暴作，彙於城下，橋不能支，輒敗。熙寧六年，七月不雨，明年夏六月乃雨，淫潦繼作，橋遂大壞。知歷城施君辯言於府曰：「水歲為橋害，請為石橋，以紓其役。距城之東十五里，有廢河敗堰焉，其棄石鐵可取以為用。」府用其言，以告轉運使，得錢二十七萬，以具工廩之費。取石於山，取鐵於府，取力於兵。自九月至十一月而橋成，民不知焉。三跌二門，安如丘陵，驚流循道，不復為虐。方其未成也，太守李公日至於城上，視其工之良窳與其役之勞佚，而勸相之。知歷城施君實具其材，兵馬都監張君用晦實董其事。橋之南五里，有大溝焉，屬於四澗，以殺暴水之怒，久廢不治，於是疏其堙塞，築其缺而完之。橋之西二十步有溝焉，居民裴氏以石壅之，而屋於其上，水不得泄，則橋受其害，亦使去之，皆如其舊而止。又明年，水復至，橋遂無患。從事蘇轍言曰：橋之役雖小也，然異時郡縣之役，其利與民共者，其費得量取於民，法令寬簡，故其功易成；今法嚴於恤民，一切仰給於官，官不能

盡辦，郡縣欲有所建，其功比舊實難。非李公之老於為政與二君之敏於臨事，橋將不就。夫橋之役雖小，然其勞且難成於舊則倍，不可不記也。遂為之記。

光州開元寺重修大殿記

古之循吏，因民而施政，有餘者損之，不足者與之，興其所欲，而廢其所患苦，順其風俗之宜，而吾無作焉。故文翁治蜀，立之學官；龔遂治渤海，督之耕牛；衛颯治桂陽，教之嫁娶；茨充代颯，誨之織屨。此四人者，非其強民也。民之所欲，而莫為之勸，盼盼相視，不能以自致。非得賢長吏以時挈持而振理之，使之得其所願以相生養，則民至老死不見風俗之備。然而蜀之學官，施於齊、魯之邦則玩；渤海之耕牛，試於邠、郃之野則厭；衛之嫁娶，茨之織屨，行之華夏之國，亦未免於非且笑也。故為治者，亦觀其俗，乘其時，使民宜之，蓋無所必為，亦無所必置也。弋陽郡居長淮之西，地僻而事少，田良而民富。朝散大夫彭城曹公受命作守，因俗為政，安而不擾，誅其豪強而佑其善良，民化服之。始至，訪其士民，問其所欲為，咸曰：「吾郡既庶且富，所不足者非財也。而浮屠、老子之宮室，貌象庳陋廢圮，民不信嚮。父兄竊議，以不若四鄰為媿，而莫或先也。」公曰：「是無難也。民所不欲，吾不敢為；苟誠欲之，不成，非患也。」乃召其徒而語之。故民勸其令，相帥從事，不三年而有成。天慶道士治三清、北極、聖祖諸殿，清淨嚴肅，朝謁有所。而開元僧明偕新其大殿，趨功勤力，先告工具。棟楹峻峙，瓦甓致密，為佛菩薩眾像，尊嚴盛麗，儼若在世。士女和會，耋孺咸喜，稽首祈福，如慰如慕。蓋殿始作於至道丙申，而復新於元豐癸亥，中間寂寥八十八年，然後民獲就其志。嗚呼！循吏之疏闊，而政之難成，其久如此！明偕知民之悅，故以告於公，請記其事而刻諸石。公以書來屬余。余考之循吏傳，以為當書，故記之不辭。五月初五日記。

筠州聖壽院法堂記

高安郡本豫章之屬邑，居溪山之間，四方舟車之所不由，水有蛟蜃，野有虎豹。其人稼穡漁獵，其利粳、稻、竹、箭、梗、楠、茶、楮，民富而無事。然以其險且遠也，士之行乎當時者，不至於其間。元豐三年，余以罪遷焉。既至，幸其風氣之和，飲食之良，飽食而安居，忽焉不知險遠之為患。然以有罪故，法不得釋官而遊，間獨取郡之圖書，考其風俗人物之舊，然後信其宜為余之居也。昔東晉太寧之間，道士許遜與其徒十有二人，散居山中，能以術救民疾苦，民尊而化之。至今道士比他州為多，至於婦人孺子，亦喜為道士服。唐儀鳳中，六祖以佛法化嶺南，再傳而馬祖興於江西。於是洞山有價，黃蘗有運，真如有愚，九峰有虔，五峰有觀。高安雖小邦，而五道場在焉。則諸方遊談

之僧接跡於其地，至於以禪名精舍者二十有四。此二者，皆他方之所無，予乃以罪故，得兼而有之。余既少而多病，壯而多難，行年四十有二，而視聽衰耗，志氣消竭。夫多病則與學道者宜，多難則與學禪者宜。既與其徒出入相從，於是吐故納新，引挽屈伸，而病以少安。照了諸妄，還復本性，而憂以自去，灑然不知網罟之在前與桎梏之在身，孰知夫險遠之不為予安，而流徙之不為予幸也哉！然郡之諸山，近者數十里，遠者數百里，皆非余所得往。獨聖壽者近在城東南隅，每事之間，輒往遊焉。其僧省聰，本綿竹人，少治講說，晚得法於浙西本禪師。聽其言，亹不倦。郡人有吳智訥者，治生有餘，輒盡之於佛。既為僧堂之後室，又為聰治其法堂，皆極壯麗。凡材甓金漆皆具於智訥。堂成，聰以余遊之亟也，求余為記。余亦喜聰之能以其法助余也，遂為記其略。四年六月十七日。

廬山棲賢寺新修僧堂記

元豐三年，余得罪遷高安。夏六月，過廬山，知其勝而不敢留。留二日，涉其山之陽，入棲賢谷。谷中多大石，岌嶪相倚。水行石間，其聲如雷霆，如千乘車行者，震掉不能自持，雖三峽之險不過也。故其橋曰三峽。渡橋而東，依山循水，水平如白練。橫觸巨石，彙為大車輪，流轉洶湧，窮水之變。院據其上流，右倚石壁，左俯流水，石壁之趾，僧堂在焉。狂峰怪石，翔舞於簷上。杉松竹箭，橫生倒植，蔥蒨相糾。每大風雨至，堂中之人，疑將壓焉。問之習廬山者，曰：「雖茲山之勝，棲賢蓋以一二數矣。」明年，長老智遷使其徒惠遷謁余於高安，曰：「吾僧堂自始建至今六十年矣。瓦敗木朽，無以待四方之客，惠遷能以其勤力新之，完壯邃密，非復其舊，願為文以志之。」余聞之，求道者非有飲食、衣服、居處之求，然使其飲食得充，衣服得完，居處得安，於以求道而無外擾，則其為道也輕。此古之達者所以必因山林築室廬，蓄蔬米，以待四方之遊者，而二遷之所以置力而不懈也。夫士居於塵垢之中，紛紜之變，日進於前，而中心未始一日忘道。況乎深山之崖，野水之垠，有堂以居，有食以飽，是非榮辱不接於心耳，而忽焉不省也哉！孔子曰：「朝聞道，夕死可矣。」今夫騁騖乎俗學，而不聞大道，雖勤勞沒齒，余知其無以死也。苟一日聞道，雖即死無餘事矣。故余因二遷之意，而以告其來者，夫豈無人乎哉！四年五月初九日，眉陽蘇轍記。

杭州龍井院訥齋記（有詞）

錢塘有大法師曰辯才，初住上天竺山，以天台法化吳越。吳越人歸之如佛出世，事之如養父母，金帛之施不求而至。居天竺十四年，有利其富者，迫而逐之，師忻然舍去，不

以為恨。吳越之人，涕泣而從之者如歸市，天竺之眾分散四去。事聞於朝，明年，俾復其舊。師黽勉而還，如不得已，吳越之人爭出其力以成就廢缺，眾復大集。

無幾何，師告其眾曰：「吾雖未嘗爭也，不幸而立於爭地。久居而不去，使人以己是非彼，非沙門也。天竺之南山，山深而木茂，泉甘而石峻。汝舍我，我將老於是。」言已，策杖而往，以茅竹自覆，聲動吳越。人復致其所有，鐫險堙圮，築室而奉之。不期年，而荒榛岩石之間，臺觀飛湧，丹堊炳煥，如天帝釋宮。師自是謝事，不復出入。高郵秦觀太虛，名其所居曰「訥齋」。道潛師參寥告予為記。

予聞之，師始以法教人，叩之必鳴，如千石鐘，來不失時，如滄海潮，故人以「辯」名之。及其退居此山，閉門燕坐，寂嘿終日。葉落根榮，如冬枯木，風止波定，如古澗水，故人以「訥」名之。雖然，此非師之大全也。彼其全者，不大不小，不長不短，不垢不淨，不辯不訥，而又何以名之？雖然，樂其出而高其退，喜其辯而貴其訥，此眾人意也，則其以名齋也亦宜。系之以詞曰：

以辯見我，既非見我。以訥見我，亦幾於妄。有叩而應，時止而止。非辯非訥，如如不動。諸佛既然，我亦如是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